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綱領： (1) 基本工程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路政署的服務目標中，2006 年按議定計劃完成的工程合約只有 75%，較目標訂立的 95%為低，請告知本會：

- (a) 按項目名稱、涉及金額、擬定的完工日期及預算最終完工日期分項列出未能按議定計劃完成的工程合約項目；
- (b) 上述未能按議定計劃完成的工程合約項目有否為政府帶來額外開支？若有，請列出涉及的工程項目名稱及金額；
- (c) 政府有何措施確保 2007 年內的按議定計劃完成的工程合約的承諾達到預定目標？

提問人： 鄭家富議員

- 答覆：
- (a) 路政署的服務表現目標包括 4 份工程合約。在這 4 份合約中，合約金額為 2,160 萬元的“炮台山行人連接系統的設計及建造”工程合約有所延誤。這項工程計劃的原定完工日期是 2006 年 10 月。升降機和自動梯的工程已大致完成，並已於 2007 年 2 月中開放給市民使用。預計這項計劃的餘下工程將於 2007 年 6 月大致完成。
 - (b) 雖然“炮台山行人連接系統的設計及建造”工程合約的預計完工日期有所延誤，但原來的合約金額並無因而產生任何改變。
 - (c) 至於原定於 2007 年完成的合約，政府會繼續分配足夠資源作工地監督用途，並且會密切監察工程進展。如遇上無法預計的困難，我們會及早採取緩解措施，以確保合約能按原定計劃完成。

簽署： _____
姓名： 韋志成
職銜： 路政署署長
日期： 16.3.2007